

证券代码：837538

证券简称：ST 玖悦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上海玖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者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3日10:00，预计会期0.5天。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7538 | ST 玖悦 | 2020年7月3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追认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的议案》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对外转让子公司上海诚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上海玖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后，在 2019 年 10-12 月存在与其资金拆借、关联交易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玖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为关联方承担连带还款义务，关联方资金拆借、关联交易、公司子公司为关联方承担连带还款义务等事项未及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的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0-080））。

### (二) 审议《关于追认公司为关联方承担连带还款义务的议案》

公司存在未按章程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即为公司关联方承担连带还款义务的违规担保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玖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为关联方承担连带还款义务，关联方资金拆借、关联交易、公司子公司为关联方承担连带还款义务等事项未及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的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0-080））。

### (三) 审议《关于追认 2020 年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 1-6 月存在与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玖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为关联方承担连带还款义务，关联方资金拆借、关联交易、公司子公司为关联方承担连带还款义务等事项未及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的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0-08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0年8月3日（9：30-10：00）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乌鲁木齐北路199号6楼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王文红联系电话：021-62489701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玖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玖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7日